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劉方楹
電話：03-5216121*273
電子信箱：04931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關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1010301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_1110103019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10103019_ATTACH2.odt、376580000A_1110103019_ATTACH3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遴選講師審查計畫」
及「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培訓講師回訓研習實施計
畫」各1份，鼓勵有志擔任講師之教師申請，請依說明辦
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7月4日臺教國署原字第
111008333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充裕培訓講師人才庫師資，持續協助地方政府培訓在地
講師，並精進培訓講師新住民語文領域之新知及專業素
養，以利協助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培訓課程。
- 三、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遴選講師審查計畫說明如
下：
 - (一)初審：111年8月15日（星期一）前推薦講師參加遴選。
 - (二)複審：111年9月17日（星期六）參與培訓及上傳授課之
教學影片，並經複審評選通過後納入講師人才庫。
- 四、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培訓講師回訓研習實施計畫說明

電子
文
騎

7

教務處 111/07/14 09:15



1110003101

有附件

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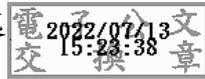
(一)報名日期：111年7月31日(日)前完成報名。

(二)辦理方式：採線上視訊方式，擇一場次參加：111年8月21日(星期日)或111年8月22日(星期一)。

五、相關報名問題請逕洽活動聯絡人：莊以樂助理。校址：540
南投市彰南路一段993號、電話：(049) 2222269分機
6123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